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17-059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炳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丽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彦燕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294,899,234.66	5,619,859,192.66	1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37,194,220.31	2,869,805,413.48	2.3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97,915,270.40	6.34%	2,485,832,847.23	2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378,310.90	-1.35%	105,792,877.42	25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599,876.67	-39.17%	92,915,268.26	22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1,091,545.91	7,444.89%	299,077,348.05	-20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2	-8.35%	0.1508	229.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2	-8.35%	0.1508	229.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0.22%	3.65%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93,27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88,442.86	
债务重组损益	168,249.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33,822.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5,142.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17,672.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76,631.37	
合计	12,877,609.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13%	148,199,643			
郑炳旭	境内自然人	6.38%	44,758,400	33,568,800		
王永庆	境内自然人	5.87%	41,178,400	34,000,000	质押	34,000,000
郑明钗	境内自然人	5.44%	38,181,818	38,181,818	质押	22,200,221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20,833,332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0%	18,205,673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	国有法人	2.60%	18,205,673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49%	17,449,506			
傅重阳	境内自然人	2.31%	16,175,660	8,529,397		
陈海明	境内自然人	2.22%	15,550,638	4,096,09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148,199,643	人民币普通股		148,199,643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833,332	人民币普通股		20,833,332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8,205,673	人民币普通股		18,205,673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			18,205,673	人民币普通股		18,205,673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449,506	人民币普通股	17,449,506
陈海明	11,454,545	人民币普通股	11,454,545
郑炳旭	11,18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89,600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416,665	人民币普通股	10,416,665
何海勇	8,3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44,000
傅重阳	7,646,263	人民币普通股	7,646,26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伊佩克环保、工程研究所以及广业置业合并持有公司股份 188,345,4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26.85%，为一致行动人；2、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与郑炳旭、王永庆构成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70,763,304.20	36,350,527.71	94.7%	主要原因是开工新项目垫付前期的工程款项
其他应收款	172,648,690.29	126,727,342.65	36.2%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新增项目较多，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等
其他流动资产	428,038,776.29	107,117,864.12	299.6%	报告期内业主回款较好，部分资金做了银行理财
长期股权投资	34,850,632.13	10,826,802.58	221.9%	子公司明华公司参股军品研发企业
在建工程	34,435,906.41	23,579,411.40	46.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韶化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
无形资产	135,604,519.07	96,942,174.93	39.9%	报告期内新并购子公司华威化工的无形资产（土地）
开发支出	50,470,748.60	-	100%	增加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军工产品和装备的研制生产
短期借款	757,900,000.00	519,000,000.00	46.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业务扩张，加大筹资力度
应付票据	149,115,585.47	52,836,216.60	182.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加大了对分包商的票据支付力度
预收款项	43,625,924.79	17,434,690.71	150.2%	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提前收到业主款项
其他应付款	212,950,174.17	151,120,183.16	40.9%	主要是子公司新增项目较多，收取的分包商保证金等
长期应付款	7,544,660.96	16,044,978.02	-53.0%	子公司新华都工程按合同支付融资租赁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05,508.36	4,225,547.98	240.9%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华威化工的无形资产（土地）增值带来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少数股东权益	329,289,075.03	224,918,747.81	46.4%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华威化工的少数股东权益

2、利润表列报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利润	134,031,544.70	42,512,663.79	215.3%	上年6月份新增的子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合并期限为1-9月份，对新增子公司的合并期限不同影响了该报表项目；且公司原有工程项目逐步回暖，公司综合毛利率提高，公司总体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加。
所得税费用	17,917,938.92	8,467,770.98	111.6%	报告期内子公司盈利能力提升，相应所得税费用大幅度上升。
营业外收入	6,076,275.89	4,008,460.47	51.6%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处置部分房产收益。

3、现金流量表列报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77,348.05	-287,811,195.53	-203.9%	公司工程项目在本报告期内款项回收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度改善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9,760,457.74	36,627,771.80	199.7%	报告期内业务扩张，子公司购买了部分设备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703,333.82	12,508,587.99	201.4%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华威化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659,679.97	74,950,471.97	-736.0%	报告期内对外投资项目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83,979.79	256,215,975.74	-31.2%	本报告期相比去年同期借款幅度下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并受让华威化工43.069%股权的议案》。上述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7月12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对外投资及使用超募资金支付部分投资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华威化工已于2017年9月开始正式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2017年4月21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公司拟通过增资5000万元参股湖南宏大日晟航天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宏大日晟”），参与航天动力技术的研究开发与生产，这是公司军品业务转型升级的重要规划之一。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尚未正式出资，尚未与宏大日晟及其股东签署关于增资的正式协议。

3、2013年7月，公司与宁夏泰华大石头煤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大石头露天煤矿剥离工程承包合同》，合同工期约为10年，合同总金额约为30亿元，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7月12日刊登在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该项目于2013年7月28日正式开工。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共计完成收入5.24亿元，应收账款为4197.81万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17年4月1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系列公告），公司以5.62元/股的价格向69名核心骨干员工授予共6,847,544股限制性股票，自股票授予完成之日起满24个月后，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48个月内按每期25%的比例分四期解除限售。目前，该方案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上述方案已报至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	2017年04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
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以现金约8.87亿元收购内蒙古生力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续分立后的新主体，即内蒙古生力民爆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生力民爆”）100%股权。公司在披露该公告后，于2015年12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5】第366号），收到该问询函后，公司与财务顾问经过审慎研究，认为收购生力民爆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继续聘请中介机构对收购生力民爆事项进行尽职调查和制定具体的交易方案，并在条件成熟后，及时公告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再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目前尚未与生力民爆股东就交易方案具体细节等达成一致，公司将继续推进该项目，争取尽快与生力民爆股东就收购生力民爆股权事宜达成共识并确定最终合作方案。	2017年09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投资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

公司因与托克逊新家园高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被申请人一）、丁虎（被申请人二）发生承包合同纠纷向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要求被申请人一返还剩余履约保证金、支付剩余工程款、违约金、为履行合同而支付的费用、停工窝工损失及因本案产生的费用共计 24,827,915.23 元；同时，要求被申请人二承担连带责任。裁决结果主要如下：新家园公司应向公司支付 22,089,530.73 元，丁虎对其中的 21,950,847.63 元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新家园公司需于该裁决书送达双方当事人之日起十日内一次付清，逾期则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上述裁决结果对公司的利润影响不大。截至本公告日止，因被告方财产被查封，目前该仲裁结果尚在执行当中。	2015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艾丁湖项目仲裁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5-018）
--	------------------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海明;傅重阳;娄底市涟新建材商贸行(有限合伙);厦门鑫祥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郑明钗	股份限售承诺	1、就郑明钗认购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发行的股份，仅在下述条件全部得到满足的前提下可转让或上市交易：i) 该等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36 个月；ii) 新华都工程累积实现净利润不低于《新华都工程盈利补偿协议》所约定的累积预测净利润，或郑明钗已全部履行其在《新华都工程盈利补偿协议》项下的股份和现金补偿义务。2、就鑫祥景、傅重阳、陈海明认购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发行的股份，在标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的前提下，可按下述约定转让或上市交易：i) 新华都工程 2016 年度累积实现净利润不低于《新华都工程盈利补偿协议》约定的 2016 年度累积预测净利润，或该交易对方已全部履行其在《新华都工程盈利补偿协议》项下的与新华都工程 2016 年度业绩承诺相关的股份和现金补偿义务，则傅重阳所持占新华都工程全体股东在本次交易所认购股份总和 10%的股份、陈海明所持占新华都工程全体股东在本次交易所认购股份总和 15%的股份可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ii) 新华都工程 2017 年度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不低于《新华都工程盈利补偿协议》约定的截至 2017 年度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或该交易对方已全部履行其在《新华都工程盈利补偿协议》项下与新华都工程 2016 年度、2017 年度业绩承诺相关的股份和现金补偿义务，则傅重阳所持占新华都工程全体股东在本次交易所认	2016 年 06 月 2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购股份总和 11.17%的股份、陈海明所持占新华都工程全体股东在本次交易所认购股份总和 5.36%的股份和鑫祥景于本次交易所认购全部股份可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3、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所认购的宏大爆破股份，涟新建材承诺，自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涟新建材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应向上市公司提供现金作为履行盈利预测补偿义务的担保。涟新建材应于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提供履约担保金 1,454 万元，上市公司应于涟新建材关于补偿期限内每一年度盈利预测补偿义务均履行完毕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涟新建材返还该笔履约担保金。若涟新建材不能按约定向上市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朱有初等十一人应按照约定比例就提供履约担保金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上市公司可直接要求朱有初等十一人按照约定提供履约担保金。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芜湖市人合兴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钢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承诺: 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4 年 09 月 19 日	36 个月	已履行完毕
	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李战军; 王永庆; 肖梅; 郑炳旭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广业公司、郑炳旭、王永庆向公司出具了《不同业竞争承诺函》。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承诺函》，对公司承诺，未经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	2012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王永庆; 郑炳旭	土地租赁承诺	土地租赁承诺: 不单独或联合其他股东向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提交关于购买租赁土地的提案，也不得在股东大会上对购买租赁土地议案投赞成票。	2012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31.51%	至	179.41%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4,500	至	17,5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263.2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 2016 年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的标的在本报告期效益良好；且公司的工程项目也正逐渐回暖，业绩良好。预计本公司全年业绩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升。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9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